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8)

針對全資附屬公司新選的維爾京群島清盤申請的更新資料

本公佈乃由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09(2)(a)條及第13.25(1)(b)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章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上市規則) 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三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 (「六月九日公佈」) 及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的公佈，有關針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New Select Global Limited 新選環球有限公司 (「新選」) 提出的清盤申請。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上述公佈各自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維爾京群島法院的通知，清盤申請已獲安排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十五日 (「聆訊日期」) 在維爾京群島法院進行聆訊，屆時將一併審理新選委任臨時清盤人的申請。

誠如先前於六月九日公佈中所述，現提出清盤申請的替代申請人為 Ad Hoc Group 成員之一。替代申請人連同 Ad Hoc Group 的其他成員繼續全力支持重組支持協議下進行的重組。目前重組進展順利，並預計將按照先前公佈的時間表於年底前完成。目前預計重組生效日期將早於聆訊日期。倘重組生效日期如期出現，本公司及新選將與替代申請人及其他各方合作，於重組生效日期出現後，透過協商一致的方式撤銷清盤申請。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有關清盤申請及全面解決方案的任何重大進展。

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考慮相關風險。

承董事會命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主席
單偉彪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單偉彪先生、方兆良先生及伍寬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嚴中宇先生及鄧紅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豪先生、張漢傑先生、何大衛先生及林文娟女士。

* 僅供識別